吉林省财政厅文件

吉财资环指〔2025〕731号

关于下达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2025年度省级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市县财政局：

根据《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省级奖补资金分配建议的函》（吉自然资函〔2025〕254号），以及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以下简称“山水项目”）进展及资金执行情况，现下达你局2025年度省级“山水项目”奖补资金预算10000万元，专项用于“山水项目”建设。一般公共预算科目列“1100320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政府预算支出分类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为“山水项目”省级奖励资金，按因

素法分配，项目完成投资因素占 50%、中省级资金执行因素占 40%、市县自筹资金到位因素占 10%。

二、你局要加强资金监管和预算执行，将省级奖补资金全部用于“山水项目”建设，严禁以任何理由、任何形式挤占、挪用，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同时，你局要按照年度投资计划，及时筹措落实地方自筹资金，确保完成项目初始总投资额。

三、你局要督促项目主管部门，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规范实施和监督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10 号）有关要求，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四、你局在组织预算执行中，要对照绩效目标，指导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五、省级“山水项目”资金实施按项目进度拨款，你局要配合自然资源局，按照《关于优化完善重大项目资金按实施进度审核拨款机制的通知》（吉财建〔2025〕209 号）规定，执行“重大项目审核调拨”流程。

附件：1. 2025 年度省级奖补资金预算表

2. 2025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吉林省财政厅

2025 年 11 月 11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厅预算处、国库处、监督局，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财政部吉林监管局，省生态环境厅。

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11 日印发

附件1

2025年度省级奖补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县	项目总投资	截至10月底投资完成情况	截至10月底中、省级资金执行情况	截至10月底市县资金到位情况	激励奖补				备注
						小计	按投资完成因素分配金额50%	按中央、省级资金执行因素分配金额40%	按市县自筹资金到位因素分配金额10%	
栏次		a	b	c	d	g=h+i+j	h=b/344546*5000	i=c/159621*4000	j=d/73037*1000	
合　计		533084	344546	159621	73037	10000	5000	4000	1000	
1	白山市	191231	139926	63957	24977	3975	2031	1602	342	
2	长白县	19522	15096	8814	2728					中、省级资金和债券资金满足所有资金需求，不参与资金分配
2	临江市	80192	71321	27220	9300	1844	1035	682	127	
3	抚松县	5779	1312	1044		45	19	26		
4	通化市	110648	47272	23613	10854	1427	686	592	149	
5	集安市	38014	26522	15479	10972	923	385	388	150	
6	通化县	42171	21192	4372	16476	643	307	110	226	
7	辉南县	45527	37001	23936	458	1143	537	600	6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第三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资金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项目名称	吉林鸭绿江重要源流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			
所属专项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具体实施单位	集安市
资金投入（万元）	资金总额		93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资金		931	
总体目标	工程实施后可以总体改善该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高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定性，巩固生态安全屏障和界河战略屏障，实现江河、森林、山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群生态功能整体提升，人与山水林和谐发展的总目标，打造东北亚区域山水同治、水岸同修的系统化生态修复样板。实现水润吉江，林泽四邻远景的同时，为稳定我国东北亚边境界河重要战略屏障提供坚实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生态保护修复总面积	—
			小流域治理及生态修复面积	0.65
			河道生态治理长度	0.14
			湿地修复面积	0.00
			林下资源保护与修复面积	0.00
			国家珍稀野生保护植物野外回归数量	0
			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域面积	0.00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00
			地灾隐患点消除数量	0
			新增林地面积	0.00
			复垦耕地面积	0.00
			新增草地面积	0.00
			天地空一体化智慧管理平台监测覆盖面积	0.00
			矿山生态修复面积	0.00
			林地提质改造面积	21.21
			生态岸线恢复长度	0.46
			治理无主受损弃置地数量	0
			国家珍稀保护野生植物繁育数量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信息报备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矿山修复单位成本控制数	≤570.89万元/ha
			林地提质改造单位成本控制数	≤38.09万元/ha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改善	0.42万人
		生态效益	流域水质良好水体比例	100%
			河流断面水质达标率（%）	99%
			区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明显加强
			生物多样性保护	明显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后期管护持续时间	≥5年
			区域生态功能稳定可持续时间	≥10年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95%